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 事处公务灶餐饮服务项目合同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甲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乙方：郑州畅吉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翟国彪 联系电话：13592471579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人民路36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餐饮服务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情况

（一）餐饮服务项目基本概况

餐饮服务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餐饮服务
项目

餐饮服务地理位置：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

餐饮服务内容：主要为职工提供早中晚三餐服务及公务工作餐饮服务

（二）开餐时间及餐饮品种

早餐（7:30-8:30）：菜品2—3个品种；主食不少于2个品种；汤类不少于2个品种；蛋类1个；（包含但不限于油条、菜角、包子、煎包、馅饼、杂粮（玉米、红薯、芋头等））。

午餐（12:00-13:30）：菜品4—5个品种（二荤三素）；主食不少于2个品种；汤类不少于1个品种。

晚餐（夏季18:00-19:30，冬季17:30-19:00）：菜品3个品种（一荤二素）；主食不少于1个品种；汤类不少于1个品种。

其他要求：1、蔬菜以时令蔬菜为主；

2. 每月不少于2次特色菜品，特色菜品包括但不限于排骨、烩面、饺子

、牛羊鱼虾等，特色菜品供应日可酌情减少菜品、主食种类；

3. 逢特定民俗节日，如元宵节、端午节、冬至等，及时供应特定种类菜品；

4. 供应菜品应保证总量，正常供应时间内确保种类不减、质量不降。

（三）餐饮服务质量标准

1. 乙方所提供的食堂餐饮服务必须满足甲方采购要求及标准。

2. 提供的食堂餐饮服务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甲方要求及标准以及响应性文件的采购要求及标准偏离表、内部管理制度及服务方案一致。

3. 业务技能熟练、荤素搭配营养健康、食品安全可靠、品种丰富多样、管理严格正规、服务热情周到。

第二条 合同价款、期限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项目服务费为人民币2667000元，大写：贰佰陆拾柒万柒千柒元整。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三）甲方每月月初对乙方上个月服务情况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细则进行评分，并于考核结束之日后在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具体考核办法详见附件《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餐饮服务项目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乙方根据甲方对评分结果提供税务正规发票，甲方将在验收通过后办理财务相关手续，并在五个工作日内按发票金额支付上月服务费用。若每月就餐人员增减超过5%的，按实际就餐人数结算当月费用。

（四）本项目为面向小微企业项目，为减少供应商资金占压，免收履约保证金。

（五）乙方应配合甲方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中的内容。落实<<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有关要求，依托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以下简称"832平台")深入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无偿向乙方提供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厨房、餐厅、贮藏室等房屋，并承担所使用的水、电、气等相关费用。
2. 甲方向乙方提供就餐区域及就餐操作间内的设备、设施。
3. 甲方根据需要对就餐区域及就餐操作间内达到报废年限、无法正常使用的设备、设施予以更换、增补，以确保在合同期内的良好运行。
4. 甲方有权对乙方就餐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对乙方的就餐质量进行考评，乙方应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处理意见，及时改进。
5. 甲方有权不定期抽查乙方提供的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与原料实物的真实性、安全、卫生及合法性，抽查结果由甲方以书面告知乙方。
6. 甲方应及时传递国家、地方及甲方环境体系管理相关法规和程序文件。
7. 甲方职工食堂不允许接待乙方非本食堂派驻人员就餐。
8.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增加服务项目和种类时，负责添置所需的设备。
9.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不能满足工作需求的派驻人员进行调整和更换。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确认在本合同签订时，负责就餐区域及就餐操作间（如油烟净化系统、灶台等）设备、设施完好，可正常使用，并可满足履行本合同服务项目需要。乙方负责上述设备、设施的日常管理、保管、使用、保养，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以确保在合同期内的良好运行。由于乙方使用电、气、水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或管理失误造成的任何设施、设备和用具等的损坏或遗失，由乙方负责维修及赔偿。
 2. 乙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的开餐时间和餐次提供餐饮服务，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餐饮的质量，并对供应食物的安全性负责。
 3. 乙方负责就餐区域、就餐操作间及乙方员工生活区的日常管理和卫生保洁。乙方允许甲方授权的管理人员随时检查工作、生活区域；接受甲方进行的考评及根据考评结果做出的相关决定。
 4. 乙方须按照承诺，派用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
-

：_____，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厨师等人员；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常驻现场，对现场进行全面管理，同时负责与甲方的联络；合同期内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经甲方同意。

5. 乙方须根据《劳动法》为派驻人员购买社会保险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并购买服务期间团体意外险等商业险，派驻人员应按工作岗位统一着装、穿戴整齐、干净整洁，以上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须提交派驻人员的卫生防疫体检证明，以确保所有从事供餐工作人员均符合健康标准。

乙方在现场须遵守和执行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和行为准则。凡乙方在其服务行为中所获悉的一切有关甲方的信息均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期满后泄露给第三方。乙方必须保证所有在现场派驻人员都遵守此项保密要求。

6. 乙方须积极协助甲方选择食物的原材料和辅料等，并指定专人负责对各类食物原材料和辅料数量及质量进行验收，以确保所采购的食物原材料和辅料等符合国家和地方所规定的食品安全、卫生、质量等相关标准。如甲方委托乙方采购食物原材料和辅料等材料，乙方应确保所采购原材料供应商“三证”（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产品合格证）齐全，并对食品安全及食材新鲜程度负责。如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扣除当月费用的10%。

7. 乙方负责涉及供应服务的一切事务。在水、电、气的使用过程中须遵守甲方规定，厉行节约、保障安全。

8. 乙方在供餐服务中须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要求，遵守国家、地方的相关机构所规定的食品安全和个人及环境卫生的相关规定。

9. 乙方须负责清理供餐区域、供餐操作间所产生的一切垃圾和废弃物，并按要求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同时必须符合相关规定。

10. 乙方负责本项目营运安全及派驻人员的食宿，相关费用自理，与甲方无关。

11.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管理，派驻人员发生的任何人身安全和事故等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12. 乙方全面负责其管辖、住宿范围内的营运安全和人员安全，同时乙方应保证遵守并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规定。此外，乙方应保证遵守消

防安全准则及相关安全的法律法规，并接受甲方安全监督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及时整改相关问题。

13. 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原因造成甲方以及任何第三方的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

14. 乙方只能利用甲方提供的供餐区域及设备、水、电、燃气向完成本合同及甲方要求的餐饮服务；不得将本项目转让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15. 乙方应保证每天（含法定节假日及双休日）至少有一名具备相应资质与健康证明的厨师在甲方机关驻地值岗待命。

16. 乙方厨师值班时段为每日供餐服务结束、完成食堂收尾工作后开始，至次日早餐开餐前止。具体起止时间由甲乙双方根据季节变化书面确认。

17. 乙方应将当日值班厨师的姓名及有效联系电话，于每日值班开始前报甲方指定管理人员备案。值班厨师应保持通信畅通，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能于20分钟内抵达食堂操作岗位。

第四条、合同的解除

（一）双方经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甲方可提前15天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或支付半个月服务费用的代通知金情况下随时解除本合同。

（三）发生不可抗力且其影响连续超过30天，甲乙双方均可解除合同。

（四）乙方出现经营困难、进入破产程序、乙方股东决定解散或经营期到期，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服务费用的违约金；

（五）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以外，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否则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六）甲方组织人员不定期对乙方提供的伙食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如满意度连续2次低于70%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甲方连续三次抽查到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目录中产品与原材料实物的真实、安全、卫生及合法性违反规定，或甲方发现乙方违规、违约行为通知乙方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的，或乙方将本项目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可

以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五、验收（考核）标准和方式

（一）验收（考核）标准：见附件1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

（二）验收（考核）方式：采购人每季度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情况进行（考核）验收，考核合格即验收合格，于验收合格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公告。

1. 履约验收（考核）小组组成

1.1、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主管领导、财务人员；

1.2、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招标项目负责人；

1.3、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职工人员；

1.4、具体机关餐厅负责人；

1.5、当乙方不认可甲方验收时，可委托第三方公司或人员参与验收（其他餐饮公司或其他专业人员或办事处其他部门人员）。

2、保留验收各方的书面痕迹，对于验收不合格的，要发出整改通知书，验收通过的要进行验收档案的保存，并年底存档。

六、违约责任

（一）当甲方抽查出乙方未及时清除垃圾时，第一次抽查出现违规行为，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整改；第二次抽查出现违规行为，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二）乙方未按照甲方提供的开餐时间或餐次提供餐饮服务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元，大写：伍佰元整。

（三）乙方提供的餐饮服务存在卫生安全等方面的问题导致甲方人员身体不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并同时承担对甲方人员产生的医疗费、护理费、误工费等相应赔偿。

（四）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因违约造成的损失大于规定的违约金数额时，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金从本合同服务费中优先予以扣除）。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需支付乙方违约金，为合同金

额的2%。

（六）甲方在约定的支付期限内无正当理由延期或拒绝支付的，甲方需支付乙方逾期违约金壹佰元/天；当违约金达到合同金额2%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均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友好协商解决不了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双方确认，本合同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可合法送达，并可作为司法送达地址。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书面通知对方。

八、其它

（一）对本合同条款做任何修改、偏离以及增加补充条款，须经双方一致同意并由双方代表签署书面协议。

（二）在本合同终止或合同解除时，清算服务费和餐费后乙方必须立即撤出就餐区域，并且必须在合同终止或解除之日起两天内，将甲方所提供的一切设备、设施和用具等对照清单完好的、清洁的（正常磨损，使用寿命到期报损除外）归还甲方。

（三）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转让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四）任何一方对另一方提供的资料和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六）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食品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的食品卫生、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规定，采取维护安全、防范危险、预防火灾等措施，否则，乙方除承担由此给甲方和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外，还应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七）乙方的任何供货商、代理人或派驻人员的行为、违约或疏忽，视为乙方的行为、违约或疏忽，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

（八）乙方若违反《食品安全法》，或违反机关有关管理规定，或没有按照

合同经营至承包期满，或承包期内将食堂设备损坏，或承包期内不能正常营业，给机关造成各种损失的，从服务费中按最终损失费总数扣除。承包者在承包期内若无上述现象，合同期满后，其服务费正常给付。如承包期内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损失费用则从服务费中扣除，并依法追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同时解除合同。

(九) 本合同于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行正本肆份，乙方执行正本贰份。

甲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 年 8 月 5 日

乙方：郑州畅食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吕纪伟

2026 年 8 月 5 日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餐饮服务项目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机关餐厅餐饮工作的管理,使机关餐厅工作人员更好地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职工提供优质规范的服务,加强对机关餐厅的监督检查,提高服务质量,保证饮食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办事处规章制度制订本办法。具体办法如下:

一、检查考核人员的组成:

1.1、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主管领导、财务人员;

1.2、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招标项目负责人;

1.3、具体餐厅负责人;

1.4、第三方可能参与公司或人员(其他餐饮公司或其他专业人员或办事处其他部门人员)。

二、检查范围:

伙食质量、服务质量、卫生标准、机关餐厅管理及办事处职员满意率,办事处职员投诉(投诉扣分加倍)等。每月检查1次,每月统计一次。满分为100分,80分为及格分。

三、处罚办法:

在考核中,办事处将根据检查评比结果;每季度进行考核三次,若评定结果未达标,按照机关餐厅管理规定对中标人进行相应处罚。若评定结果连续未达标,采购人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四、机关餐厅日常管理量化考核内容见附表1。

五、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如发现有违反卫生管理规定及考核办法的行为,情节较轻的,限期整改,情节较重的,有以下情形的,实行一票否决制。

1.发生轻微食物中毒(五人以下),认定为当月考核不合格。

2.发生严重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病的,除按《食品卫生法》规定进行处罚外,解除或终止承包协议。

五、本办法从2026年8月5日起实行,由考核小组负责解释。

2026年8月5日

附件1:

项目	标准要求		规定分值（分）	所得分值（分）
一、工作人员	1	工作人员工作时间按规定着装，戴口罩、工作帽和手套；严禁戴耳环、手镯、项链等华丽而显眼的饰物。	3	
	2	工作人员做到勤打理自己、身上无异味、工作服干净整洁、无蓄留指甲保持洁净、头发干净无头屑。	3	
	3	工作时间及工作场所严禁吃零食、玩手机、聚众聊天等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5	
二、服务质量	4	项目经理及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热情，到岗尽职，文明礼貌，服务态度热情周到。	3	
	5	对服务对象投诉的问题，态度端正，及时解答或处理。	5	
	6	严禁与服务对象发生争执等现象。	5	
三、餐饮质量	7	坚持每周拟制食谱并执行公开制度。	3	
	8	菜品搭配营养科学合理。	5	
	9	菜品种类按照合同要求保障。早餐：菜品2—3个品种；主食不少于2个品种；汤类不少于2个品种；蛋类1个。 午餐：菜品4—5个品种（二荤三素）；主食不少于2个品种；汤类不少于1个品种。 晚餐：菜品3个品种（一荤二素）；主食不少于1个品种；汤类不少于1个品种。	5	
四、卫生情况	10	食堂所属区域卫生干净整洁，做到无“四害”、无污迹、无积水、无异味。	3	
	11	桌椅摆放、各类用品放置整齐划一，做到不零散、不杂乱。	3	
	12	餐具做到清洁、卫生、安全。	3	
	13	主、副食品严禁出现不新鲜食品、过期食品或腐烂变质的食品等情况。	5	
五、设备管理	15	其它公共设备完好规范，使用正常。	3	
六、管理情况	16	就餐区域、操作间、储藏室等是否干净整洁，做到无“四害”无污迹、无积水、无异味。	3	
	17	卫生清理是否分工明确、责任清楚、自查到位，做到无死角、无盲区、无疏漏，有督查，有讲评，有存档	3	
	18	餐具清洗、消毒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严格执行一洗、二清、三消毒、四保洁的制度），做到清洁、卫生、安全，	3	

	19	各种机器设备必须在其额定条件下使用，不要带故障工作，均由专人操作，专人保养，专人管理。	3	
七、安全情况	21	主、副食品采购是否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做到证件齐全、手续完备、渠道正规	4	
	22	采购的主、副食品是否存在有不新鲜食品、过期食品或腐烂变质的食品；进口食品必须有对应的中文标识，必须是有效期内的。	3	
	23	工作人员是否均持有健康证，且定期审验，持证上岗是否从严把关，并报机关事务中心备案，	5	
	24	加工操作流程是否规范安全	4	
	25	加强火源管理，燃气灶、电热设备及电源控制柜有专人负责；随时清除油污，将易燃物品远离火源，操作间和仓库禁止	3	
八、工作情况	27	原材料价格是否经过机关事务中心核算、审定，有无私自调整现象。	5	
	28	接受监督考核及日常检查的态度是否端正	5	
	29	对考核检查出的问题是否及时整改到位，	5	
	31	合计	100	
	32	总分值（100分）		



餐饮公司盖章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盖章）